2022年度长安区新生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

缴费登记信息采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别** | □男 □女 |
| **证件类型** |  | **身份证件号码** |  |
| **出生日期****（年月日）** |  | **监护人手机号码** |  |
| **户籍所在地****（居住证登记地）** | 西安市长安区 | 街道办事处： |
| 社区（村组）： |
| **监护人****声明** | **声明：**以上填报信息真实准确，现申请参加2022年度长安区城乡居民医保，并已了解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标准、缴费时间和缴费方式等。如因信息错误或重复参保导致城乡居民医保记账失败，本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。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
1.该表填写后，发至长安区税务局邮箱**793524435@qq.com** 。

2.该采集表建议在电脑或手机填写。请在该表后附户口簿新生儿个人信息页，如新生儿户籍不在长安的，还需提供监护人长安区身份证、居住证或长安区职工参保证明照片。(**上传资料时，请将文件重新命名为“新生儿姓名XXX+信息采集表”，照片命名为“新生儿姓名XXX+户口簿”和“监护人姓名+身份证、居住证或参保证明”等**)

3.长安区税务局每个工作日下午4点半前接收到的采集表，新生儿次日上午就可缴费。当天下午4点半后接受的采集表 ，新生儿次日下午就可缴费。有特殊情况不能缴费的，登记负责人会电话告知原因和处理办法。

4.长安区税务局新生儿登记负责人：张永艳，**联系电话85297124。**